

# 用爱托起他人的生命

## 16年,宁波87位爱心人士捐献造血干细胞

本报讯(记者陈敏 通讯员章友)“王妈妈,我是您北京的女儿阳阳,您好吗?我已经上三年级了……”前天,宁波市纪念第5个“世界骨髓捐献者日”主题活动现场,当工作人员为志愿者王蕾送上一幅从北京捎来的儿童画,打开稚嫩字迹书写给她的一封信时,她忍不住在台上泪光闪闪。

9月21日是第5个“世界骨髓捐献者日”,前天,宁波几十位造血干细胞捐献志愿者欢聚一堂,分享自己作为志愿者的快乐和收获。

“2017年7月4日,我在捐献造血干细胞的时候,还看过孩子的照片。”王蕾说,当时阳阳在病中,剃着光头,住在隔离舱里,没想到现在这么大了,头发这么长了。看到自己帮助过的孩子现在活泼可爱,能参加各种运动,王蕾十分激动。阳阳给王蕾画的是一幅全家团圆的画,寓意感谢王妈妈的无私奉献,让他们拥有了一个温暖幸福的家。

我市造血干细胞捐献工作起步于2003年。目前我市有造血干细胞志愿者上万人,捐献造血干细胞87例,其中两次捐献3人,涉外捐献3人,就在9月16日又有1例成功捐献造血干细胞。我市这项工作一直居全省前列,还获评第三届“浙江慈善奖”。

从第1例到第87例,每一位捐献者身上都有一个感人的故事。他们将宝贵的“生命种子”无偿捐献给受病痛煎熬的陌生人,给他们以新生的希望。他们用实际行动践行了红十字“人道、博爱、奉献”精神,传递着社会正能量。

捐献造血干细胞对身体到底有没有伤害?来自镇海的孙卫2014年2月成功捐献造血干细胞,去年,他和妻子有了可爱的宝宝,志愿者们戏称为“髓二代”。在宁波,像孙卫宝宝这样的“髓二代”已经有7个了。昨天的活动现场,孙卫一家三口都来了,孙卫还分享了捐献的经历,力证捐献造血干细胞后无损捐献者的健康。

金,用于帮助家境贫寒的同学;另一部分则会捐上老师们的祝福,捐给贵州黔东南州高棉小学和地泗小学的孩子,为他们送去图书。

92岁高龄的退休教师蔡佩珠成为此次义卖活动的第一位出资人。“活动消息在学校微信公众号刚发出,蔡老师就给我发来微信,随后让儿子给我转了2000元。蔡老师退休后还关心学校、热心公益,我非常感动。”九龙湖中心学校校长施春芳说。第二天,施春芳和学生们带着自己种的葡萄去看望蔡老师。蔡佩珠戴上久违的红领巾,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

## 家门口的庭审



前天上午,一起宅基地使用权纠纷案在宁海县西店镇香联村公开开庭审理。因该案涉及宅基地纠纷,在农村地区极具典型性,且双方当事人均为该村村民,承办法官以此为契机,通过法庭调查、法庭辩论等庭审环节,将案件审理与普法教育有机结合,吸引了60余名村民旁听。

(郑珊珊 董小芳 摄)

## 九龙湖中心学校有个“爱心农场”

### 孩子们把辛勤汗水换来的果实义卖捐赠

本报讯(记者何峰 通讯员林晓艳 朱丽娜)花生10元一袋,葡萄10元一串……吆喝、打包、收款,“小小农民”在自己的岗位上忙得不亦乐乎。近日,在中国第二个农民丰收节来临之际,镇海九龙湖中心学校的学生举行“爱心不找

零”义卖活动。孩子们义卖的物品,正是他们用辛勤汗水换来的丰收果实——花生和葡萄。

九龙湖中心学校的校园里有一个神秘的乐园,叫陶耕园,学生们在那里养花、种菜、种葡萄、挖土豆,一年四季总有收不完的果实,

总有说不尽的欢乐。每一年,大丰收的日子就是学校的“狂欢节”。

经过两个小时的义卖,学生们共筹得5005元善款。“想捐给贫困地区的学生,给他们买书。”一名参加义卖的学生说。据悉,此次义卖所得善款的一部分将捐给学校初阳基

## 镇海一党员 出资10多万元为村里修路

本报讯(记者何峰 通讯员徐超 李洁)镇海区蛟川街道清水浦村东辉路延伸段的水泥路近日浇筑完成,村民终于告别了这段难走的石子路,心里十分高兴。大家本以为村里办了一件好事,没想到村党委书记朱明章告诉村民,这是村里党员乐国定主动出资修路的。

东辉路延伸段之前是一条碎石子铺就的村道,长150米,平时来往村民和车辆很多,每逢雨天极难行走。“老乐和家人平时不走这条路,他的车辆也不从这里经过。为了村民出行安全,他坚持要修路。”朱明章说。

道浇筑成水泥路。

“他说公司这几天刚好在装修施工,设备齐全,顺便把村里的路也修一下。考虑到老乐的家人和公司车辆平时都不经过这条路,村里也已经出了整修计划,我婉拒了他的好意。”朱明章没想到的是,乐国定第二天便安排施工人员进场,“老乐说自己性子急,再加上做运输行业,见不得路不平,不放心村民安全。”朱明章激动地说,就因为“不放心”,乐国定拿出10多万元帮村里修路。一星期后,150米的石子路“蝶变”成平坦的水泥路。

乐国定是清水浦村人,经营着一家运输公司。8月中旬,台风“利奇马”过境后,还在村里忙着灾后恢复工作的朱明章接到了乐国定的电话。原来,乐国定在参与抗台时偶然看到东辉路延伸段路面高高低低,村民行走极为不便,他出资把村

村里网格党支部没有学习场所,他就腾出公司的房子给党支部使用;春节期间,村里保洁员因为意外没能及时到岗,他就主动帮着清理垃圾;台风来临时,他冲在最前面抢险救灾……乐国定说:“只要大家平安,花点钱不算什么。这都是我应该做的,党员就应该服务群众。”

## 象山早橘挂满了枝头

### 今年亩产量预计2000公斤,大部分已被订购

本报讯(记者沈孙晖 通讯员黄订 王珮)走进象山定塘镇绿森果蔬专业合作社的橘园里,个头饱满、黄绿相间的早橘挂满枝头。这几天,橘农们正忙着采摘柑橘,并按果实大小分批装箱,等待客商上门取货。

记者了解到,绿森果蔬专业合作社有80亩特早熟柑橘“大分”,将持续供应市场至10月初。

合作社负责人李慧娣介绍,这批“大分”批发价每公斤3.2元,非常受市场欢迎,9月中旬上市以来每天都有客商收购,主要销往山东、江苏等地。

据悉,定塘镇种植“大分”柑橘8000余亩,预计今年亩产量2000公斤,目前大部分已被订购。除了“大分”外,当地另一种早橘“市文”也已上市。



合作社人员采摘早橘。(王珮 沈孙晖 摄)

## 宁波广播电视大学终身教育大楼建设工程施工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宁波广播电视大学终身教育大楼建设工程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19]342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及招标人为宁波广播电视大学,招标代理人为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宁波市财政资金安排,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资格预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宁波市江北区文教路80号。  
建设规模: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763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9600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约18000万元。  
招标控制价:暂定14900万元。  
计划工期:828日历天。  
招标范围:建筑、安装及室外附属等施工总承包。  
标段划分:1个。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申请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3.3 申请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系统审核通过(以资格预审之日所在季度的系统提供的信息为准)。  
3.4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专业建筑工程,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  
3.5 拟派项目经理应在无在建项目。

3.6 其他:(1)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被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禁止投标期间内);(2)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无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无失信被执行记录;(3)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申请人,须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4)申请人及其拟派项目经理须在系统录入信息的,相关内容应在系

统中审核通过;(5)申请人的人工工资担保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系统中显示。

4. 资格预审方法  
4.1 本项目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  
4.2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数量11人。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规定的资格预审文件下载时间内(北京时间2019年9月17日至2019年9月26日16时)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资格预审文件,未购买资格预审文件的投标人,投标申请将被拒绝。  
5.2 资格预审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5.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9月29日9时30分,资格审查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2 逾期送达(或上传)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代理)人不予受理。  
6.3 本项目为网上招投标项目,电子档投标文件须在资格预审截止时间内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暨电子监察系统,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资格预审人须按在参加资格预审会议时携带单位“电子密钥”。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本单位CA锁,应单独密封,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4 投标文件可提交备份的电子档投标文件,光盘或者U盘形式,如提交备份的电子档投标文件,单独密封,在信封上正确标明招标工程名称、投标人名称等内容,在资格预审截止时间内提交。  
7. 资格预审文件公告发布  
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网站、宁波日报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广播电视大学  
联系人:詹老师 电话:0574-87201106  
招标代理机构: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新晖路155号东城国贸大厦19楼  
联系人:陈懿倩、陈俊、王玲玉 联系电话:0574-87731619

## 宁波广播电视大学终身教育大楼建设工程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宁波广播电视大学终身教育大楼建设工程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19]342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及招标人为宁波广播电视大学,招标代理人为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宁波市财政资金安排,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宁波市江北区文教路80号。  
建设规模: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763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9600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17991.79万元。  
招标控制价:280万元。  
计划工期:监理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缺陷责任期满、二审结束之日止。  
招标范围:建筑、安装及室外附属等全部专业工程施工全过程监理和缺陷责任期管理服务。  
标段划分:1个。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系统监理企业信用等级不得评为D级。  
3.4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3.5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应在无在建项目。

3.6 其他:(1)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申请人,须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2)申请人及其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在系统录入信息的,相关内容应在系统中审核通过;(3)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开标结束后,招标代理人对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失信信息进行查询,若为失信被

执行人的,则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本项目重新招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4.3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9月30日9时30分),开标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2 本项目为网上招投标项目,投标文件须在2019年9月30日9时30分前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暨电子监察系统,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须在参加开标会议时携带单位电子密钥。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提交本单位的CA锁,CA锁应单独密封,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3 投标人可提交备份的电子档投标文件,光盘或者U盘形式均可,如提交备份的电子档投标文件,单独密封,在信封上正确标明招标工程名称、投标人名称等内容,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提交。  
5.4 宁波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暨电子监察系统下载的电子档投标文件由于系统原因无法读取的,可从投标人现场提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中打开读取,现场提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与宁波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暨电子监察系统下载的电子档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备份文件无法读取的,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5.5 逾期送达(或上传)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人不予受理。

6. 招标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网站、宁波日报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广播电视大学  
地址:宁波市江北区文教路80号  
联系人:詹老师 电话:0574-87201106  
招标代理机构: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新晖路155号东城国贸大厦19楼  
联系人:陈懿倩、陈俊、王玲玉 联系电话:0574-87731619

## 新典桥及接线(鄞奉路至广德湖路)工程(施工)预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典桥及接线(鄞奉路至广德湖路)工程(施工)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18]348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招标人为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招标代理人为德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工程建安费由市政建设资金统筹安排,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资格预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西起鄞奉路,东至广德湖路。  
建设规模:路线全长865.099米,道路段长度为421.999米,桥梁段总长443.1米。  
招标控制价:约3亿元,具体见补充文件。  
计划工期:900日历天。  
招标范围:道路、桥梁、排水、照明、景观绿化、电力排管、交通设施工程及附属配套设施等的施工总承包。  
标段划分:1个标段。  
质量要求: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宁波市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1 申请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1.2 本次招标要求申请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且完成过具有软土地基基础、单跨大跨度达到本工程60%(即127.8米)及以上的新建跨江(或跨河或跨海等跨水域)桥梁工程施工,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 投标申请人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系统(以

下简称“系统”)登记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1.4 投标申请人在系统中具有C级及以上施工信用评价等级(以资格预审之日所在季度的企业施工信用评价等级为准);  
3.1.5 投标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禁止投标期间内);  
3.1.6 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申请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2 投标申请人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的,人工工资担保须显示;投标申请人已按规定办理人工工资支付担保(保函信息)且在有效期内,注册地在宁波市行政区域内的,其人工工资支付担保在系统中需显示登记地为宁波市行政区域内;注册地在宁波市行政区域外的,其人工工资支付担保在系统中需显示登记地为海曙区或江北区或鄞州区或宁波市市区。  
3.2 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3.2.1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  
3.2.2 拟派项目经理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2.3 拟派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禁止投标期间内);  
3.2.4 拟派项目经理应在无在建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系统”中有未解锁项目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须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证明资料。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3.4 投标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招标代理人对中标候选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失信信息进行查询(具体以中标候选人公示日前“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如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该项目重新招标。  
3.5 其他必要资格条件:详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第2.2条款规定。  
3.6 本项目采用的资格预审方法为有限数量制。  
3.7 潜在投标人数量要求为11家。  
4.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9年9月19日到2019年9月25日16时(以下载时间为准),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下载招标文件。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4.2 招标(资格预审)文件下载费用300元(其中电子交易平台使用费100元),售后不退。  
4.3 如有补充的招标(资格预审)文件请关注本网站,自行下载,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  
4.4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招标(资格预审)文件,有意参加投标申请的交易单位在网上下载资格预审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查阅办事指南中《关于启动网上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的通知》。  
4.5《网上下载标书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966(陈工))。  
4.6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4.7 未在网上购买(下载)资格预审文件的单位,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予受理。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5.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2019年9月30日9时30分,地点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4楼,具体会议室详见当天电子指示牌)。  
5.2 本项目为网上招投标项目,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要求由宁波网络投标工具V7.4.1生成。  
5.3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须在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暨电子监察系统(http://ggzy.bidding.gov.cn:60822/9/login.jsp)。投标人可提交备份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光盘或U盘形式),如提交备份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应单独密封包装。  
5.4 投标申请人成功上传加密标书,但因系统故障无法读取时,方可调用备份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投标人须成功上传加密标书,否则不予调用备份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如均无法读取,则作否决投标申请处理。

6. 招标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中国宁波网、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bidding.gov.cn)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德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高新区星海南路100号华商大厦4楼  
联系人:李红丽、王皓  
电话:0574-87686684、87686671  
传真:0574-87686776